

关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417 号

目录

-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第 1-2 页
-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汇总表 第 1 页



关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 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417 号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集能源”)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413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新集能源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新集能源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

编制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新集能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新集能源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新集能源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新集能源为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石爱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冠威

中国·上海

2025 年 3 月 21 日

涉及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取的利息	支付的 利息及手续费支出
一、存放于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1	1,222,734,754.63	47,814,898,669.87	47,966,851,495.38	1,070,781,929.12	4,992,285.33	
二、向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2	817,930,000.00	628,783,149.46	2,000,000.00	1,444,713,149.46		31,707,274.32
（一）短期借款	3						
向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短期借款	4						
（二）长期借款	5						
向中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借款	6	817,930,000.00	628,783,149.46	2,000,000.00	1,444,713,149.46		31,707,274.32

注：本汇总表汇总本公司合并口径相关交易信息。

本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